

附件 2

2020 年度望城区应急管理局单位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情况

长沙市望城区应急管理局为财政全额供给行政机关，下辖长沙市望城区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大队、长沙市望城区应急救援基地服务中心、长沙市望城区应急联动指挥中心共 3 个非独立核算二级机构。2020 年应急局机关在职在编工作人员 14 名，其中公务员及行政干部 13 名，工勤人员 1 名。编外人员 31 名，其中政府雇员 3 名，退役士官 8 名，临聘人员 17 名。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大队在职在编工作人员 16 名。其中参公人员 8 名，事业干部 1 名，工勤人员 6 名，聘用制人员 1 名，编外退役士官 3 人。应急救援基地服务中心在职在编人员 3 名。应急联动指挥中心在职在编人员 2 名。退休人员 3 人。局机关内设有办公室、应急指挥调度科、法规审批科、综合减灾救灾和火灾防治管理科、防汛抗旱科、工贸和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 7 个科室。单位共有小车 6 台：其中执法用车 6 台。

（二）、机构职能职责情况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

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推进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组织一般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

7、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协调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全区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全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中央、省级、市级下达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镇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商贸行业区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15、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改局（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减灾委员会、区抗震救灾指挥部、区森林防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作。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区应急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数为871.31万元，2020年度基本支出执行数为965.07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项目支出情况

1、公共专项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安全生产公共专项以奖代补资金预算100万元实际使用63.67万元，节约资金36.33万元。资金用途全部为安全生

产标准化的推进，具体用途包括安全生产标准化各类奖金 40.5 万元，所有奖补资金全部汇入生产经营单位账户，其中 57 家安全生产标准化单位复评奖补 28.5 万元（另有 2 家完成了标准化复评的生产经营单位因注册地不在望城、税务审查未通过等原因未进行奖补），10 家安全生产标准化单位创建奖补 6.5 万元，11 家被评为“长沙市 2020 年安全生产标准化班组”的企业奖补 5.5 万元；生产安全标准化专家服务及风险排查费 23.17 万元，其中：聘请 2 名化工专家服务费 14 万元，第三方安全风险排查服务费 7.5 万元，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经费 1.6748 万元（培训费 4600 元、租车费用 8908 元、工作用餐费 3240 元）；专项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2、其他项目分项支出情况

2020 年望城区应急局其他项目支出预算金额 646.30 万元，执行数为 3789.68 万元（财政资金 3693.3 万元，往来资金 96.38 万元），其中应急管理日常事务专项 509.10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知识宣传教育及专项事务日常开支；自然灾害应急专项 339.1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公共安全事故责任险及自然灾害救助；消防大队专项 2277.09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消防救援设备及消防大队日常运行经费；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 172.19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奖金及街道社区安全文化建设资金；应急电源车采购专项 169.37 万元；北斗+公共安全监测预警服务专项 148.84

万元；办案费安排专项 35.12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家具及示范创建奖励；2019 年度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期间社保资金 3.37 万元；危险化学品应急基地购设备及信息系统维护 27.97 万元；2020 年度防灾救灾物资采购 11 万元；事业单位人员脱贫攻坚奖金 0.15 万元；往来资金 96.38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按时、按质完成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基本实现数量达标、质量合格、时效合规、成本最优，具体情况如下：

1、为增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意识，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区应急管理局根据《关于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活动以奖代补的实施意见》（望安监发[2012]25 号），采取以奖代补形式鼓励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按照生产经营单位组织，第三方机构指导、省市安协抽查发证、区应急管理部门奖补的程序进行奖补。同时选取 44 家标准化复评的重点企业推行模块化管理试点工作，推动企业全面管控安全生产“四要素”。

2、推进安全生产“一活动两行动”，持续保持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水上交通、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特种设备、消防、人员密集场所、旅游、宗教场所等行

业领域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全力组织森林防火；有效推进减灾救灾，扎实开展受灾群众救助工作。

3、参与承办了以“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主题的“湖南省2020年抗洪抢险应急演练”。我局与区人武部签署合作协议，采取人员、装备共享共用共储模式，可随时出动30人参与各类应急救援任务；采购了无人机、应急电源车、等40余样应急装备、设备。今年6月，长沙应急救援基地（湖南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基地）在铜官园区正式开工建设。严格落实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在重要节假日和中央、省、市重大节会期间坚持领导带班制。

4、承办了全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暨“工伤预防进园区”系列宣教活动启动仪式。启动了望城区安全科普体验馆建设，开发安全警示教育体验项目，建设1个安全文化示范街镇、1个示范村（社区）、1处主题广场。围绕国际减灾日主题，发放挂图（手册）、知识读本等宣传资料10000余份（册），出动宣传车对消防燃气、自然灾害防范知识等进行宣传。

（二）履职效果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度绩效目标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反映本部门履职效果优秀，详细情况如下：

1、全区因风雹、洪涝等自然灾害造成房屋倒损441户，其中需维修435户，需重建6户，所有房屋全部完成修缮或重建。全年共收到的125万元上级救灾资金，通过科学制定

救助标准，规范资金发放程序，突出建档立卡户、倒房重建户、精准扶贫户、残疾户、大病户等特困群众，分类进行重点救助。目前，已根据进度对 233 户进行了救助，下拨救灾资金 80.1 万元，合规救助率 100%。

2、全区共开展安全宣传进村（社区）活动 205 场，参与 10000 余人次；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 180 场，参与 34916 人次；进一步增强了公众风险防范、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安全宣传月活动期间，在公共场所张贴、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 1036 个；制作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安全宣传品 14 部，出动流动宣传车 20 余台次；发放宣传手册 46000 余册；设立咨询点 50 余处，计划达成率 100%，宣传对象满意度高。

3、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推动安全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通过各行各业共同参与的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推动安全文化深入人心，增强全民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社会效益优。

4、应急演练有序开展。2020 年度牵头组织各街镇、区直部门及相关生产企业结合安全生产月开展了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演练内容涉及防汛抢险、应急疏散、消防、森林火灾、防范安全、水上救援等多个方面，演练次数约 100 余次。不断更新我区应急资源分布情况，完善我区应急资源的基本情况。采购一辆应急电源车，一批对讲机，皮划艇、照

明灯等水上救援装备，社会效益优，客户满意度高。

（三）社会满意度情况

1、安全教育的宣传推动了安全文化的发展，增强了民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自保能力，社会各界对此项活动的开展接纳度极高，各行各业的群众积极参与安全教育安全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的活动，深受群众欢迎，客户满意度高。

2、全年没有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未出现误报、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突发事件信息，全年应急突发事件处置妥当、未造成影响，自然灾害防控有力，未对我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造成明显影响，保障了全区人民的平安稳定，群众认可度高。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自然灾害救助受灾情形复杂，分类施救难度大，精准救援匹配度有缺失；

2、救灾资金不足，救助深度与广度有待提升，社会动员不够，灾害预防与自救能力不足。

3、机关、企事业单位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还需加大，执法人员培训教育的针对性不够。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机制体制建设，通过加强应急指挥体系和制度机制建设，强化部门协调调度机制，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加强救灾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建设，不断完善救灾基础建设，不断提升防灾、救灾能力。

2、加大政府财政资金投入，扩大灾害险的覆盖面，让所有因灾生活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3、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普及防灾减灾知识和避灾自救技能，强化全区群众防灾救灾意识，提升防灾救灾能力。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